

##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之事前认可意见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查阅了相关材料及听取相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进行了研究讨论，提出如下认可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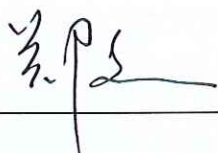
#### 一、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之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很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任务，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要求。综上，我们同意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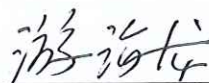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之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签字：



郑文



游海龙



田雨甘

2021年4月16日